

#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90亿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满足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雅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惠州市赢合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斯科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拟在原有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新增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金额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授信业务包含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银票贴现、商票贴现、供应链金融、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非融资性保函、开立信用证等业务品种。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由公司及子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

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负责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此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 二、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及业务的拓展，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或损害公司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